

证券代码：000410

证券简称：*ST 沈机

公告编号：2019-77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沈机	股票代码	0004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天右	林晓琳	
办公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17 甲 1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17 甲 1 号	
电话	024-25190865	024-25190865	
电子信箱	smtcl410@smtcl.com	smtcl410@smtcl.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24,680,849.32	3,339,363,260.46	-7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10,103,668.25	25,248,000.94	-5,68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99,474,358.00	29,419,107.28	-4,85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2,184,683.67	-433,606,412.09	151.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4	0.03	-6,2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4	0.03	-6,2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1.11%	2.88%	-223.9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578,303,928.97	20,392,382,497.07	-1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66,343,298.07	67,309,515.09	-2,278.5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0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阳机床（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4.91%	190,671,780	22,000,000	质押	115,000,000	
沈阳盛京资产管 理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3%	40,000,000	0			
余双利	境内自然人	0.36%	2,765,205	0			
马雨迪	境外自然人	0.33%	2,500,000	0			
忻敏	境外自然人	0.32%	2,470,000	0			
钟振鑫	境内自然人	0.30%	2,300,000	0			
吉贵宝	境内自然人	0.28%	2,176,245	0			
沈阳市风险投资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0.27%	2,080,000	2,080,000			
周振民	境内自然人	0.22%	1,657,900	0			
林秀伟	境内自然人	0.19%	1,491,5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1、公司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仅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一家，是本公 司的控股股东，关联属性为控股母公司，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2、沈阳机床（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沈阳盛京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沈阳市国有资产监 督管理委员会。3、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 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上述股东余双利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股票 1,405,805 股，周振民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 有股票 911,300 股，林秀伟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股票 1,491,5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公司在强化经营管理的同时，持续全面推进公司综合改革，推进各项核心业务发展，以市场化机制打造服务型组织，稳步向“以智能制造为核心的工业服务商”目标迈进。

(1) 全力推进5D智造谷等生产力服务平台建设

面向区域产业升级，与地方政府、产业基金合作，共同建设5D智能制造谷，全面服务属地产业升级发展。2019年上半年，新增签约智能制造谷项目2家，累计签约达22家，需求设备5.1万台，覆盖江苏、浙江、湖北、安徽、山东、河南、辽宁、福建、江西等地，涉及汽车零部件、模具、刀具、石油装备、新能源汽车、机器人等十余个行业。

(2) 不断拓展全生命周期服务领域

公司围绕5D智造谷及智能工厂等运营的庞大机床设备，及在为客户提供生产力服务的过程中，公司深刻洞悉客户需求点，借助公司深厚的优势技术积累及广泛供应链资源，为客户提供围绕机床加工全过程的技术服务，以及面向全生命周期的陪护服务，形成产业全过程服务闭环。

(3) 进一步推进公司市场化体制机制改革

由职能管控机制转向业务驱动、股权激励的市场化机制，打造服务型组织；在市场端，继续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对销售、服务类业务尝试成立混合所有制公司；在制造端，加速团队与员工双创，公司以市场化原则为创业公司提供设备、厂房等资源，提升制造效率，降低制造成本，共享改革成果。

(4) 优化人力资源结构，深化全面预算管理

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体系建设，以市场化机制和服务型组织为基础，全面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和人才选聘、激励、培养及转岗机制；以降本增效为目标，严格控制成本费用，对采购、制造、渠道业务全流程进一步完善精细化管理。

(5) 全力推进公司综合改革

沈阳市人民政府与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1月签订《关于战略重组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框架协议》，共同推进沈阳机床综合改革，旨在聚焦先进制

造业，实施债务重组和业务重组，彻底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机床企业。目前，在国家八部委、辽宁省及沈阳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在与中国通用的战略合作下，公司综合改革正加速向前推进。2019年上半年，公司在强化经营管理的同时，持续全面推进公司综合改革，推进各项核心业务发展，以市场化机制打造服务型组织，稳步向“以智能制造为核心的工业服务商”目标迈进。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4月30日，国家财政部印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的规定编制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对上述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6号的有关规定，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